

证券代码：600100

证券简称：同方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4-021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复牌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事项，按照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起停牌，并于 6 月 6 日、6 月 12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。

2014 年 6 月 16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上述决议的具体内容以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

经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4 年 6 月 17 日开市起复牌。

特此公告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4 年 6 月 17 日